

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处级文件

教发〔2023〕8号

北京信息科技大学 关于开展 2022 ~ 2023 学年第二学期 期中教学检查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强全校教与学的过程监控，了解各单位整改落实情况及开学以来的教学运行状况，学校定于第 9 ~ 12 周（4 月 24 日至 5 月 19 日）开展期中教学检查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内容

本次期中教学检查以各单位自查为主、学校抽查为辅，常规检查与重点检查相结合。在检查过程中，要充分发挥校院两

级教学质量监控的积极作用，确保该项工作取得实效。各系（教研室）要充分发挥引领、导向作用，积极组织教师开展业务学习和教学研讨活动，通过相互听课、评课、集体备课、示范观摩、教学讨论等方式，加强教学团队建设。

（一）常规内容

1. 检查课堂教学环节

各教学单位组织领导、院督导、同行开展常规听课，并及时反馈听课评价意见，帮助教师改进教学效果，提高课堂教学质量。

2. 优质教学资源示范引领

各教学单位可选择 1-2 门校级及以上优质课程组织教师进行观摩、学习，发挥示范引领作用。

（二）重点内容

1. 规范通识类课程教案及课件

各教学单位对开设的各类通识课程（包括数理基础类、计算机基础类、英语基础类、体育类、以及其他通识必修和选修课等）的教案、课件进行系统、全面的检查，检查内容包含但不限于：材料完备程度、教学内容及规范程度、思政融入、教学设计水平、创新性 & 特色情况。同时组织同行互查，并选择 1-2 门课程的教案、课件进行展示交流，学校将组织专家对课件和教案情况进行抽查。

2. 广泛开展基层教学组织活动

各教学单位根据学科、专业和课程特点开展专题研讨活动，活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：专业建设、课程建设、培养模式改革、教学方式方法创新、师资队伍建设、创新创业、质量保障等。编制《基层教学组织活动简报》并在学院网站发布。

二、检查要求

（一）各教学单位成立期中教学检查工作小组，明确学院（部、中心）领导、系（教研室）主任、实验室主任、院级教学督导员、教师等参与检查人员的具体任务，制定详细的期中教学检查工作安排，并于4月28日下班前将检查小组人员名单和工作安排（电子版）报送教务处。

（二）各教学单位在检查过程中，要认真做好各类检查记录，填写《2022～2023 学年第二学期期中教学检查情况总结表》（附件1）和《基层教学组织活动简报发布情况表》（附件2），于5月19日下班前将上述材料（电子版）报送教务处。

联系人：甄真

联系电话：80187177

E-mail: zhenzhen@bistu.edu.cn

附件:1.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 2022～2023 学年第二学期期中教学检查情况总结表

2. 基层教学组织活动简报发布情况表

教务处

2023 年 4 月 23 日